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232801000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华宁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2021年6月11日更名为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县委、县政府扶贫开发方针、政策和措施。

2.负责制定全县扶贫开发的中长期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年度扶贫开发项目实施方案的审定，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3.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县扶贫开发项目资金的管理办法，加强扶贫开发项目资金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扶贫开发项目资金使用分配方案，指导、检查和监督扶贫开发资金的使用；负责扶贫开发统计。

4.负责统筹、协调信贷扶贫开发工作，引导、扶持扶贫龙头企业，促进贫困地区产业发展。

5.负责易地扶贫开发工作，组织、指导财政扶贫开发资金安排的贫困地区劳动力转移培训。

6.负责组织协调革命老区开发建设工作。

7.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扶贫开发工作，协调各单位定点挂钩扶贫开发工作。

8.负责联系、协调、指导和监督外资扶贫开发项目；组织开展对外交流合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贫困地区科级推广与培训工作；负责全县扶贫开发工作的信息收集、宣传报道和经验交流工作。

9.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树牢返贫底线，强化精准帮扶

(1) 抓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一是制定印发《华宁县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关于确定全县2022年度防返贫动态监测范围的通知》，充分发挥“找政府”和“政府找”机制，以家庭年人均纯收入7,000.00元为监测底线开展常态化监测，建立行业部门数据共享机制，对县民政局、县医保局、县卫健局等部门每季度汇总上报的风险监测预警信息进行综合研判、跟进帮扶，确保不出现致贫返贫现象，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

(2) 抓精准识别，守住底线。农村低收入人口动态管理从集中式动态管理转变为常态化动态管理和常态化帮扶，形成快速发现、及时监测、动态管理、精准帮扶、动态清零的防返贫监测帮扶体系。年内集中开展了3次防返贫监测动态调整和帮扶工作集中大排查，同步进行了人均纯收入在10,000.00元以下农户情况排查。2022年度全县共识别纳入“三类”监测对象20户68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1户5人、边缘易致贫户6户15人、突发严重困难户13户48人；风险再标注3户7人（脱贫不稳定户1户4人、边缘易致贫户2户3人）；风险消除25户66人（脱贫不稳定户2户7人、边缘易致贫户12户28人、突发严重困难户11户31人）。截至11月，全县在册脱贫人口3200户10452人，“三类”监测对象316户957人，其中，未标注风险消除61户183人（脱贫不稳定户9户29人、边缘易致贫户31户84人、突发严重困难户21户70人）。在5月防返贫集中排查中，同步排查出全

县人均纯收入在 10,000.00 元以下农户共有 785 户 2503 人，其中脱贫户和“三类”监测人员 362 户 1092 人，一般农户 423 户 1411 人。

(3) 抓精准帮扶，分类施策。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根据监测对象的风险类别和发展需求及时开展针对性帮扶。针对未消除风险的监测户精准制定到户到人帮扶措施，督促行业主管部门抓好措施落实。同时在原有帮扶措施的基础上，制定印发《县级领导“一对一”结对帮扶监测对象工作方案》《华宁县领导干部结对帮扶万元以下农户及年人均纯收入不增反降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工作方案》，建立县处级领导“一对一”结对帮扶监测对象机制（全县 34 名县级领导结对帮扶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和全县领导干部（县级所有乡镇街道均明确一名处级领导，87 单位联系 75 村社区 993 户脱贫户监测对象、万元以下 785 户农户）结对帮扶万元以下农户及年人均纯收入不增反降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工作机制，有效解决群众实际困难，帮扶工作实效明显。为抓好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持续增收，及时制定印发《华宁县 2022 年促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增收工作方案》，投入资金 2,940,000.00 元，安排增收项目 10 个，预计年底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人均纯收入将全部达到 10,000.00 元以上。

2. 强化统筹部署，凝聚工作合力

(1) 强化工作调度。严格落实月调度机制，协调配合县委、县政府召开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会议 6 次，调度

会 10 次，县委常委会 2022 年一线常委会专题研究乡村振兴工作 1 次，县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6 次、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10 次，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到各乡镇（街道）专题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24 次，高位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开展。

（2）压实责任链条。一是压实行业主管部门责任。制定印发《华宁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明确各行业部门责任，定期汇总情况，适时组织督查调度。二是抓实定点帮扶工作。印发《华宁县关于机关、企事业单位联系村（社区）和定点帮扶脱贫村调整方案》《华宁县领导干部结对帮扶万元以下农户及年人均纯收入不增反降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工作方案》，根据市级方案进一步优化 87 家单位联系点，明确各部门“一对一”结对帮扶具体责任人，强化政策落实，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三是打造过硬驻村工作队伍。配合县委组织部从市县两级选派 57 名干部到 19 个脱贫村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持续加强驻村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管理，严格落实月派单制，细化工作任务，将相关政策学习加入派单内容和“擂台比武”，采取定期不定期抽检方式进行有效监督。

（3）加强宣传引导。将《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中央一号文件》等列为学习的重点内容，坚持长期学、反复学，系统梳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推进

乡村振兴工作 15 个方面 116 条知识点，编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策知识》下发到各村（社区），发放乡村振兴促进法宣传手册 300 余份、接受现场咨询；深入基层一线，利用各种到村组的机会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政府救助平台、脱贫人口小额贷款、“雨露计划”等政策法规宣传，不断提升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3.健全增收机制，拓宽收入渠道

坚持把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持续增收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抓手，结合华宁实际，制定《华宁县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 年）》及《华宁县 2022 年促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增收工作方案》，推动帮扶措施、帮扶责任、帮扶资金、帮扶力量进一步聚集，用好用活省级第二批衔接资金中用于增收政策落实的 2,940,000.00 元，安排增收项目 10 个，确保增收政策落实到位，全县脱贫人口、监测对象收入稳定增长。强化脱贫群众产业抗风险能力。针对在 2022 年 1-8 月因冰雹、风灾、洪涝灾害中烤烟、蔬菜等农作物受灾的 347 户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给予 201,300.00 元资金补助及 87.15 吨复合肥物资补助，确保不出现因灾致贫或返贫，确保实现增收目标。发挥小额信贷产业扶持作用。充分发挥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助力“三类人员”发展产业，增加收入的重要作用，加强政策宣传，做到应贷尽贷、能贷尽贷，截至 2022 年 11 月 1 日止共发放贷款 747 户

36,361,000.00 元。持续落实教育帮扶政策。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家庭学生进行“雨露计划”资助，确保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家庭在校学生无人因贫辍学、因学返贫、因学致贫。2022 年雨露计划发放 1,456,000.00 元。加强就业扶持力度。对符合标准的 100 名省外务工人员进行每人 1,000.00 元的一次性交通补助，共补助资金 100,000.00 元；在原有公益性岗位基础上，聚焦年人均纯收入下降和收入 10,000 元以下的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协商水利、林草、交通等部门新开发公益性岗位 90 个，解决部分脱贫群众就近就地就业问题，带动稳定增收。

4. 聚焦基本保障，巩固脱贫成果

(1) 强化“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一是全面开展控辍保学专项行动。建立健全“控辍保学联防联控联保”工作机制，推动控辍保学从动态清零转向常态清零。二是全面落实健康帮扶措施。全县定点医疗机构认真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及“一站式”即时结报、大病专项救治工作，脱贫人口家庭医生签约实现应签尽签，为脱贫人口办理特慢病证实现应办尽办。全县大病专项救治率达 98.00% 以上，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全部参加医疗保险，脱贫人员医疗费用在定点医疗机构 100.00% “一站式”即时结算，1450 名脱贫人口及 123 名监测对象办理了特慢病待遇享受。三是全面提升住房条件。2022 年华宁县共有监测对象农村危房 18 户（全部纳入 2022 年第一批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和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截至目前，已完工 11 户，已开工 3 户，4 户暂时

解决居住问题，改造工作有序推进。四是全面开展农村供水保障专项行动。2021至2023年农村供水保障3年专项行动，计划投资158,955,400.00元实施项目38件，其中，2021年投资75,303,000.00元实施项目11件，2022至2023年计划投资83,652,400.00元实施项目27件。截至目前，2021年项目已开工建设9件，累计完成投资19,422,600.00元；2022至2023年项目已通过评审，正在按照专家意见修改完善。

(2) 抓实政府救助平台宣传使用。一是干部先学会使用。始终抓好云南省政府救助平台的推广运用，统筹组织各级各部门利用干部职工例会、业务培训会等对云南省政府救助平台服务事项办理全流程进行集中培训160余次，培训各级干部3500余人次，提高各级干部平台操作水平。全县录入平台管理人员294人，其中，县委领导2人、县政府领导3人、县级部门72人、乡镇级138人、村级79人。二是教会群众使用。通过印发宣传画及资料、制作美篇、入户宣传等方式讲解平台使用方法。对低收入群众、脱贫户、“三类”监测人员等，一对一、手把手教会熟练掌握和操作使用，确保群众在遇到困难时候知道怎么申报、找谁帮忙，能够及时纳入监测帮扶，有效消除返贫致贫风险。截至11月1日，云南省政府救助平台线上申请918件，办结916件，办结率99.78%，无超时情况发生，确保有困难的群众能及时得到帮扶。

5.突出示范引领，强化项目管理

(1) 实施示范点建设。今年组织实施 5 个乡村振兴示范点，概算投资 7,437,700 元，分别是宁州街道山口村、青龙镇对门山、盘溪镇大营盘、华溪镇独家村、通红甸乡通红甸小组，截至 11 月 1 日，累计完成投资 7,037,000.00 元，完成率 94.61%。

(2) 统筹推进项目实施。2022 年实施乡村振兴衔接项目 63 个，投资 38,844,400.00 元，其中，2021 年衔接资金“先建后补”项目 35 个，2022 年衔接资金“先建后补”项目 5 个、新建项目 23 个（包含经费类项目 5 个）。2022 年中央省市下达衔接补助资金及县级共安排资金 38,160,700.00 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19,120,000.00 元、省级衔接资金 15,580,000.00 元、市级衔接资金 683,040.00 元，县级资金 2,777,700.00 元（包括 2021 年结余结转资金 337,700.00 元）。截止 11 月 1 日，华宁县 2022 年衔接资金支出报账 33,502,400.00 元，支出率 87.79%，其中，中央和省级资金 31,248,900.00 元，支出率 90.05%。

(3) 提前谋划 2023 年项目。2023 年谋划项目 54 个，项目规划总投资 162,683,400.00 元，其中，衔接资金 92,443,200.00 元、其他财政资金 26,101,100.00 元、其他资金 44,139,100.00 元。

(4) 做好扶贫资产后续管理。组织开展全县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对照《玉溪市华宁县 2013 年-2021 年扶贫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统计表》进行项目排查，已明晰、移交三类资产（公益性扶贫资产、经营性扶贫资产和到户类扶贫资产）630 个，涉及资金

814,543,300.00 元；目前，2022 年扶贫项目资产正在逐步进行确权移交工作。

（5）统筹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配合县自然资源局扎实开展“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按月调度。市级补助资金 2,110,000.00 元，目前已支付补助资金 2,110,000.00 元。截至 10 月底，属 2021 年任务的 55 个行政村规划进入审批备案阶段；2022 年度任务的 15 个村庄规划，已完成初稿审查、正在修改完善，即将提交村民决议。

（6）抓好固定资产投资工作。截至 10 月底，我局在库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共 7 个，其中 3 个项目为结转在库项目，4 个项目为本年度新入库项目。7 个项目年度计划完成投资 74,940,000.00 元，目前已完成 54,660,000.00 元，完成玉溪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下达我局农业固定资产投资任务 43,280,000.00 元的 126.29%。其中：6 个项目已完成全部投资，云南华宁邦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综合业务用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26,390,000.00 元。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2 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股、规划和管理股。

所属单位 1 个，分别是：

1. 华宁县乡村振兴信息服务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6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8 人（离休 0 人，退休 8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未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6,269,128.87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69,128.87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372,339.43 元，增长 60.8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372,339.43 元，增长 60.88%；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增加主要原因为项目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269,128.87 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1,489.81 元，占总支出的 22.51%；项目支出 4,857,639.06 元，占总支出的 77.49%；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372,339.43 元，增长 60.88%。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74,518.75 元，增长 5.57%；项目支出增加 2,297,820.68 元，增长

89.76%；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增加主要原因为项目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411,489.81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272,839.53 元，占基本支出的 90.1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38,650.28 元，占基本支出的 9.8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857,639.06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2022 年驻村工作队员意外保险经费（华财农〔2022〕50 号）支出 17,043.00 元；

2.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小额信贷贴息项目补助资金（华财农〔2022〕2 号）支出 1,722,388.81 元；

3.2022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雨露计划项目补助资金（华财农〔2022〕2 号）支出 1,274,000.00 元；

4.2022年雨露计划调整增加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42号）支出82,875.36元；

5.2022年雨露计划第二次调整增加中央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50号）支出92,241.69元；

6.2022年雨露计划增资项目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03号）支出182,500.00元；

7.2022年雨露计划第二次调整增加省级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51号）支出7,382.95元；

8.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37号）支出39,500.00元；

9.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补助资金（华财农〔2022〕2号）支出134,200.00元；

10.华宁县2022年中央财政第二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66号）支出34,500.00元；

11.归还99年市级小额信贷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61号）支出158,300.00元；

12.华宁县乡村振兴局业务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99号）支出132,201.00元；

13.2022年新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项目(护路员)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03号）支出173,000.00元；

14.2022年新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项目(护林员)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03号）支出69,200.00元；

15.2022年新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项目(护水员)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03号)支出69,200.00元;

16.2022年华宁县烟草产业灾后补助项目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03号)支出185,706.25元;

17.2022年省外务工交通补助项目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03号)支出100,000.00元;

18.2022年华宁县农作物灾后生产自救物资补助项目专项资金(华财农〔2022〕103号)支出383,400.00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69,128.87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2,372,339.43元,增长60.88%,增加主要原因为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1,553.9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2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553.92 元、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0.00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106,335.7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70%。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57,027.16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08.60 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12.农林水（类）支出 5,872,715.19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3.68%。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1,015,076.13 元、生产发展 17,043.00 元、贷款奖补和贴息 1,722,388.81 元、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18,207.25 元。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88,524.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88,524.00 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事项；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8,4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4,539.1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391.1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57.7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148.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42.2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6,148.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8,4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4,539.1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391.1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14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6%。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部分单位未能报销。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4,432.10元，增长43.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239.10元，增长2.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4,193.00元，增长214.48%。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三公”经费未能在当年度及时报销。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项支出。

2.购置车辆0辆。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此项支出。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8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125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调研及乡镇协商工作事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650.28 元，增加 10,564.01 元，增长 8.25%，增长主要原因为 2021 年 8 月新招录公务员 1 人，随人员增加，相关费用也随之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21,403.50 元，会议费 6,090.00 元，公务接待费 6,148.00 元，劳务费 45,300.00 元，工会费 6,317.68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91.10 元，其他交通费 45,000.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宁县乡村振兴局资产总额 5,370,697.73 元，其中，流动资产 5,080,461.09 元，固定资产 290,236.64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15,116.31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52,266.64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537.07	508.05	29.02	0.00	8.98	0.00	20.04	0.00	0.00	0.00	0.00

-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2328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69,12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1,55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6,335.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872,715.1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8,52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69,128.87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69,128.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269,128.87	总计	60	6,269,12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269,128.87	6,269,128.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553.92	201,553.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53.92	201,553.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0.00	96,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553.92	105,553.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335.76	106,335.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335.76	106,335.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79.16	56,079.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8.00	948.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08.60	49,308.60						
213			农林水支出		5,872,715.19	5,872,715.19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872,715.19	5,872,715.19						
2130501			行政运行		1,015,076.13	1,015,076.13						
2130505			生产发展		17,043.00	17,043.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722,388.81	1,722,388.8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18,207.25	3,118,207.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24.00	88,5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24.00	88,52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24.00	88,5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553.92	201,553.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53.92	201,553.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0.00	96,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553.92	105,553.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335.76	106,335.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335.76	106,335.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79.16	56,079.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8.00	948.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08.60	49,308.60				
213		农林水支出	5,872,715.19	1,015,076.13	4,857,639.0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872,715.19	1,015,076.13	4,857,639.06			
2130501		行政运行	1,015,076.13	1,015,076.13				
2130505		生产发展	17,043.00		17,043.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722,388.81		1,722,388.8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18,207.25		3,118,207.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24.00	88,5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24.00	88,52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24.00	88,5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69,12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1,553.92	201,55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6,335.76	106,335.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872,715.19	5,872,715.1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524.00	88,52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69,128.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69,128.87	6,269,128.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269,128.87	总计	64	6,269,128.87	6,269,12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6,269,128.87	1,411,489.81	4,857,639.06	6,269,128.87	1,411,489.81	1,272,839.53	138,650.28	4,857,639.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553.92	201,553.92		201,553.92	201,553.92	201,553.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53.92	201,553.92		201,553.92	201,553.92	201,553.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0.00	96,000.00		96,000.00	96,000.00	96,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553.92	105,553.92		105,553.92	105,553.92	105,553.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335.76	106,335.76		106,335.76	106,335.76	106,335.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335.76	106,335.76		106,335.76	106,335.76	106,335.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79.16	56,079.16		56,079.16	56,079.16	56,079.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8.00	948.00		948.00	948.00	948.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08.60	49,308.60		49,308.60	49,308.60	49,308.60							
213			农林水支出				5,872,715.19	1,015,076.13	4,857,639.06	5,872,715.19	1,015,076.13	876,425.85	138,650.28	4,857,639.0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872,715.19	1,015,076.13	4,857,639.06	5,872,715.19	1,015,076.13	876,425.85	138,650.28	4,857,639.06					
2130501			行政运行				1,015,076.13	1,015,076.13		1,015,076.13	1,015,076.13	876,425.85	138,650.28						
2130505			生产发展				17,043.00		17,043.00					17,043.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722,388.81		1,722,388.81					1,722,388.8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18,207.25		3,118,207.25					3,118,207.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88,5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0,635.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650.2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6,996.00	30201	办公费	21,403.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88,255.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9,185.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81,800.0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553.92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971.1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308.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41.85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52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204.00	30215	会议费	6,09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96,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148.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6,20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5,300.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317.6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91.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0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72,839.53	公用经费合计				138,65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144.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220,588.5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06	大型修缮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8	物资储备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0,495.06	30215	会议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31,212.50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0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930,495.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343.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930,495.06					公用经费合计				927,14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次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 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次表为空。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18,400.00	18,400.00	14,539.1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2,000.00	12,000.00	8,391.1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2,000.00	12,000.00	8,391.10
3. 公务接待费	7	6,400.00	6,400.00	6,148.00
（1）国内接待费	8	—	—	6,148.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0.0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0.0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0.0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1.0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18.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0.0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125.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0.0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0.0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0.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138,650.28
（一）行政单位	23	—	—	138,650.28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0.00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部门：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5,370,697.73	5,080,461.09	290,236.64	0.00	89,800.00	0.00	200,436.64	0.00	0.00	0.00	0.0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2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一) 部门概况	<p>(一)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方针、政策和措施。</p> <p>(二) 负责组织拟订全县扶贫开发中长期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p> <p>(三) 负责全县年度扶贫开发项目实施方案的审定，并督促实施和管理。</p> <p>(四) 负责组织拟订全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方案，经批准后组织下达，并配合财政部门指导、督促、检查、监管好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规范使用。</p> <p>(五) 负责扶贫开发信息管理系统管理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及精准扶贫档案工作的指导、督促、落实工作。</p> <p>(六) 负责全县扶贫项目库建设和信息录入等工作。</p> <p>(七) 统筹做好行业扶贫、社会扶贫和革命老区扶贫开发工作任务的落实，动员行业部门和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扶贫开发工作。</p> <p>(八) 配合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农村危房改造等扶贫工作任务落实。</p> <p>(九) 承担华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和华宁县“挂包帮”“转走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p> <p>(十)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从2021年开始，设立5年过渡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到2025年，围绕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区”，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贫困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产业就业组织化程度明显提升，脱贫人口增收致富能力进一步增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软硬件建设明显改善，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乡风文明建设取得显著进展，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显著增强；社会救助机制活力明显提高，脱贫人口保障能力显著增强；脱贫村集体经济的发展能力明显提升，基层组织治理能力显著增强；扶志扶智实效明显提升，脱贫人口内生动力显著增强；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实现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持续高于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脱贫地区公共服务水平达到全县平均水平。</p> <p>到2035年，围绕建成“共同富裕示范区”，脱贫地区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农村低收入人口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在促进全县各族人民共同富裕上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p>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华宁县乡村振兴局2023年度收入合计626.91万元。（其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91万元）。华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支出合计626.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15万元，占总支出的22.52%；项目支出485.76万元，占总支出的77.48%；</p>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p>1、为不断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申报安排的管理，切实做到项目申报规范，申报程序公开、透明，项目安排、资金分配决策科学、民主。2、为确保部门预算管理的合法、合规，高效，扶贫办制定了一整套财务管理制度、经费报销办法，涵盖总体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公务卡管理、差旅费管理、会议费报销、财务报销规定等一系列管理制度。3、绩效管理全覆盖。对扶贫资金绩效和部门整体支出、重点项目进行年度考核评价。</p>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p>(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2年华宁县乡村振兴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1.84万元，决算支出1.4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8.80%，与上年对比增加0.44万元，增长43.56%，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21年因财政紧张，未报销相关“三公”经费，至2022年才得以报销，导致2022年“三公”经费比2021年增加。</p> <p>(2) 会议费支出情况：2022年华宁县乡村振兴局会议费决算支出0.61万元，与2021年决算数1.85万元相比，减少1.24万元，降低67.03%。变动主要原因为：会议频次减少。</p> <p>(3) 培训费支出情况：2022年培训费决算总额0万元，与2021年决算数6.54万元相比，减少6.54万元，降低100%。变动主要原因为：2021年安排6.42万元用于引导性培训专项资金项目减少。</p>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p>通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和评价方法，对本单位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进行自查，同时通过总结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经验和主要做法，找出存在问题，为整体提升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提出意见、建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p>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二) 自评组织过程	<p>1. 前期准备</p> <p>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财政局，乡村振兴局相关股室人员联合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同时委托相关部门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进行业务协助。</p>
	2. 组织实施	<p>我们根据文件，按要求逐项评价。主要实施如下 步骤一是搞好现场检查。主要到财务室和档案室检查2022资金拨付情况，查看了资金下达的有关文件及资料。二是搞好现场调查。</p>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p>经自评，我单位2022年部门预算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相关要求编制，整体支出合理，绩效评价为优。</p>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p>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还处在初级探索阶段，评价方法发展不平衡，导致财政支出绩效还不能发挥最大的效果。在下一步工作中，将进一步完善支出评价体系，优化支出评价方法，是财政资金支持效益达到最大化。</p>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p>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是增强资金绩效观念，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以评促管效能，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努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p>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p>(一) 加强领导、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在部门预算的申报、资金的下达、部门预算的执行及项目后期的绩效评价过程中，凡属于“三重一大”的事项均通过扶贫办办公会讨论通过。特别是在部门预算的执行过程中，高度重视预算的执行及执行过程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和指导，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二) 建章立制、加强财务管理。为进一步加强乡村振兴管理，华宁县乡村振兴局各部门围绕各自的工作职责制定了一批管理制度，在原有财务管理制度基础上，按照国家对党政机关的管理要求，针对性的修改了相关制度，财务制度更为完善，并在工作中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做到了资金拨付程序和手续完整、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用途，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报销审核、记账等符合国家和华宁县的有关规定和单位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虚列支出等情况。(三) 组织学习，广泛宣传。组织干部认真学习国家相关政策，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机关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通过宣传学习和财务审核审批程序的规范，机关干部能基本熟悉和领会各级政府颁发相关文件精神，并已逐步形成了崇尚节约、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机关文化。</p>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p>无其他说明</p>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新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项目(护路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000.00		173,000.00		173,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3,000.00		173,000.00		173,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县设置护路员岗位50人。工资每月800元/人，2022年累计用工4个月(9月—12月)，工资合计：160000元；人身意外保险费260元/人/年，保险费用合计13000元；项目总投资173000元。					已完成项目。全县共设置护路员岗位50人，工资按每月800元/人，2022年累计用工4个月(9月—12月)，工资合计：160000元；人身意外保险费260元/人/年，保险费用合计13000元；项目总投资173000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发公益性岗位(护路员)	=	50	个	50个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持路面整洁、排水通畅、沿线设施完善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时间	=	4	月	4月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资	=	800	元/人*月	800元/人*月	5.00	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华宁县农村公路行车环境	=	改善		改善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	100%	30.00	3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雨露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4,000.00		1,274,000.00		1,274,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74,000.00		1,274,000.00		1,274,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政策扶持，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逐步提高，确保每个孩子起码学会一项有用技能，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创业就业能力得到提升，家庭工资性收入占比显著提高，实现一人长期就业，全家稳定脱贫的目标。					项目已完成，共补助715人次。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	>=	250	人(人次、家)	715人次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助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	3000	元/学年	3000元/学年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30.00	3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归还99年市级小额信贷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300.00	158,300.00	158,3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300.00	158,300.00	158,3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审计中尚欠的1322760元，经配合乡镇摸清底数，督促追缴工作，已追回欠款1164460元，目前尚有乡村振兴局欠款15.83万元，其中：垫付易地搬迁政府债券利息4.58万元，上缴县财政结余结转11.25万元。因县级财政困难，尚未完成赔付工作。			项目按时、按质完成，共归还99年市级小额信贷专项资金15.53万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欠款金额	<=	158300	元	1583000元	15.00	1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还款期限	<=	2022年12月31日前	年-月-日	2022年12月31日前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追回经济损失	<=	158300	元	158300元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单位满意度	>=	90	%	100%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单位满意度	>=	90	%	100%	15.00	15.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雨露计划增资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500.00		182,500.00		182,5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2,500.00		182,500.00		182,5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于雨露计划项目补助标准调整为5000元/年，从2022年9月开始实施，还需要增补资金18.25万元。					项目已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 困子女	>=	73	人	73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 困子女所占比例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 困子女每学年生均补 助金额	=	5000	元	5000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困户教育负担，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 困难而辍学和失学学生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一技之长，适应社会需 求，能自食其力，为家庭 创收，改变家庭的贫困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 困户学生满意度	>=	90	%	100%	30.00	3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业务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0	132,201.00	132,20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0	132,201.00	132,201.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华宁县委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担负着华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发展的任务。华宁县乡村振兴局2021年8月由华宁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重组而来，重组以后工作内容较重，业务经费缺口较大，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担负起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发展的责任使命。			项目已按下达数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保障人数	>=	8	人	8人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发放2人临聘人员工资	<=	2	人	2人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正常运行率	<=	100	%	100%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	4	个	4个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培训数量	>=	100	人	100人	2.00	2.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数量	>=	10	次	10次	2.00	2.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00	2.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	是	是/否	是	4.00	4.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	只减不增		减少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5.00	15.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0	39,500.00	39,5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000.00	39,500.00	39,5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第十条 各县（市、区）可根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下达到县的衔接资金中，按照中央衔接资金最高不超过1%、省级衔接资金最高不超过3%的比例安排项目管理费，统筹用于各项目管理，不足部分由各地自筹解决。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规划设计、评审评估、招标监理、检查验收、绩效评价以及资金监管等与项目管理。			项目已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安排到县区的省、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总额的比例据实列支	<=	3	%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遵守执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范围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遵守执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开支管理规定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使用财政扶贫项目管理费的时效性空	<=	12	月	12月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计划按最高不超过3%比例据实列支的项目管理金额	<=	4.2	万元	3.95万元	5.00	4.00	报账项目依据项目条件报销，无法刚好凑整无结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稳步推进扶贫项目建设、同步拨付扶贫资金提供有力补充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年度脱贫攻坚任务完成、确保贫困群众受益提供保障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受益群众满意程度	>=	95	%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履行行政职能干部职工满意程度	>=	95	%	10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驻村工作队队员意外保险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43.00	17,043.00	17,04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43.00	17,043.00	17,043.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市级统一购买为19个驻村工作队57名驻村工作队队员购买人生意外伤害保险。			由市级统一购买为19个驻村工作队57名驻村工作队队员购买人生意外伤害保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保险人数	>=	57	人	57人	15.00	1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为驻村队员购买保险期限（到期后）	<=	30	天	30天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队队员	>=	空57	人	57人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满意度	>=	95	%	100%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15.00	15.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华宁县农作物灾后生产自救物资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2,200.00	383,400.00	383,4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2,200.00	383,400.00	383,4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补助面积合计1285.46亩（各乡镇（街道）上报数据汇总），其中：蔬菜462.36亩、水果318.1亩、粮食505亩，受益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330户。项目总资金39.22万元，为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商品复合肥（硫化钾型，N:P:K=15:15:15，按4500元/吨测算），预计购买87.15吨（以最终实际采购量为准）。			项目补助面积合计1285.46亩（各乡镇（街道）上报数据汇总），其中：蔬菜462.36亩、水果318.1亩、粮食505亩，受益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330户。项目总资金39.22万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乡镇（街道）	<=	5	个	5个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面积	<=	1285.46	亩	1285.46亩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	<=	330	户	330户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	39.22	万元	38.34万元	5.00	4.00	按实际符合条件脱贫人口补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内生动力，提高产业抗风险能力，帮助恢复农业生产	=	进一步		进一步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30.00	3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42,700.00	1,722,388.81	1,722,388.8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42,700.00	1,722,388.81	1,722,388.8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农〔2021〕144号文件，关于转发《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及时帮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以下简称“监测帮扶对象”），提供小额贷款贴息贷款。			已完成。结余资金已调整其他项目并支出。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贴息资金覆盖小额贷款金额	>=	5000	万元	5000万元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建档建档立卡贫困户	>=	1200	户	1200户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贴息资金兑付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到户贷款还款率	>=	98	%	99%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贷款资金用于发展产业比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贴息资金公示公告率	=	100	%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	12	月	12月	2.00	2.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每户贷款贫困户增收	>=	3000	元	3000元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贫困户稳定脱贫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贫困户满意度	>=	95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金融机构满意度	>=	95	%	10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新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项目(护水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200.00	69,200.00	69,2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200.00	69,200.00	69,2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县设置护水员岗位20人。工资每月800元/人，2022年累计用工4个月(9月—12月)，工资合计：6.4万元；人身意外保险费260元/人/年，保险费用合计5200元；项目总投资6.92万元。			项目已完成。全县共设置护水员岗位20人。工资每月800元/人，2022年累计用工4个月(9月—12月)，工资合计：6.4万元；人身意外保险费260元/人/年，保险费用合计5200元；项目总投资6.92万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开发人数	=	20	人	20人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在岗率	>=	50	%	100%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	按月支付		按月支付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脱贫户增收	=	6.4	万元	6.4万元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0%	30.00	3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雨露计划第二次调整增加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241.69	92,241.69	92,241.6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2,241.69	92,241.69	92,241.6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于雨露计划项目补助标准调整为5000元/年，从2022年9月开始实施，还需要增补中央资金9.224169万元。从2022年中央第一批部分项目资金结余中调整			项目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困子女	>=	30	人	30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困子女生每学年均补助金额	>=	5000	元	5000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贫困户教育负担，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和失学学生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一技之长，适应社会需求，能自食其力，为家庭创收，改变家庭的贫困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困户学生满意度	>=	90	%	100%	30.00	3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雨露计划调整增加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875.36	82,875.36	82,875.3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875.36	82,875.36	82,875.3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于雨露计划项目补助标准调整为5000元/年，从2022年9月开始实施，还需要增补资金8.287536万元。从通红甸上石槽项目结余调整			已完成项目。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户子女	>=	30	人	30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户子女生均补助金额	=	5000	元	5000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户教育负担，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和失学学生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一技之长，适应社会需求，能自食其力，为家庭创收，改变家庭的贫困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户学生满意度	>=	90	%	95%	30.00	3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省外务工交通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给予省外务工交通补助100人，按1000元/人/年的标准进行补助，原则上每人每年只补助一次，共计补助资金10万元。			完成省外务工交通补助100人，按1000元/人/年的标准进行补助，共计补助资金10万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省外务工交通补助人数	>=	100	人	100人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省外务工交通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省外务工交通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人	1000元/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省外务工交通金额	<=	10	万元	10万元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补助人口满意度	>=	90	%	100%	30.00	3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700.00	134,200.00	134,2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700.00	134,200.00	134,2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各县根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下达到县的衔接资金中，按照中央衔接资金最高不超过1%、省级衔接资金最高不超过3%的比例安排项目管理费，统筹用于各项目管理，不足部分由各地自筹解决。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规划设计、评审评估、招标监理、检查验收、绩效评价以及资金监管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项目已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安排到县区的省、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总额的比例据实列支	<=	1	%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遵守执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范围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遵守执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开支管理规定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使用财政扶贫项目管理费的时效性	<=	12	月	12月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计划按最高不超过1%比例据实列支的项目管理金额	<=	13.57	万元	13.42万元	5.00	4.00	报账金额无法凑足，单据过大或过小。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稳步推进扶贫项目建设和同步拨付扶贫资金提供有力补充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年度脱贫攻坚任务完成，确保贫困群众受益提供保障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履行行政职能干部职工满意度	>=	95	%	95%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华宁县烟草产业灾后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1,300.00	185,706.25	185,706.2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1,300.00	185,706.25	185,706.2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在2022年7月7日、8月4日冰雹、风灾、洪涝灾害中烤烟受灾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给予资金补助。计划补助800亩，补助标准为：受灾补助按照保险公司实际理赔金额的50%以内(含50%)进行补助，每户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6000元。			项目已完工。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面积	<=	800	亩	800亩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保险理赔额范围以内	<=	50	%	50%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户补助金额	<=	6000	元	2110元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	<=	117	户	88户	5.00	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烟农信心,确保脱贫人口增收目标信心	=	增加烟农信心,确保脱贫人口增收目标信心		增加烟农信心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	100%	30.00	3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项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雨露计划第二次调整增加省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593.75	7,382.95	7,382.9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93.75	7,382.95	7,382.9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于雨露计划项目补助标准调整为5000元/年，从2022年9月开始实施，还需要增补省级资金1.559375万元。从2022年华宁县烟草产业灾后补助项目结余调整			从2022年华宁县烟草产业灾后补助项目结余调整项目已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 贫困户子女	>=	30	人	30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 贫困户子女每学年生均补 助金额	>=	5000	元	5000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贫困户教育负担，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 困难而辍学和失学学生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一技之长，适应社会需 求，能自食其力，为家庭 创收，改变家庭的贫困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中专、职业教育脱贫 贫困户学生满意度	>=	90	%	100%	30.00	3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新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项目(护林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200.00	69,200.00	69,2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200.00	69,200.00	69,2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在全县三镇一乡一街道和国有东山林场，新开发设置农村公益性岗位护林员岗位20个，并根据乡村振兴局提供的2022年收入不增反降及人均纯收入低于1万元以下脱贫人口和三类监测对象人员名单，从中选聘人员20人，投入省级衔接资金6.9200万元，新开发为农村公益性岗位护林员，促进农村公益性事业的发展，实现贫困户稳定增收，按人均森林资源管护面积3000-5000亩，实施国家级、省级公益林和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搞高华宁县护林员队伍和森林资源管护能力建设。</p>			<p>已完成。项目已完成。全县共设置护林员岗位20人。工资每月800元/人，2022年累计用工4个月(9月—12月)，工资合计：6.4万元；人身意外保险费260元/人/年，保险费用合计5200元；项目总投资6.92万元。</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开发设置农村公益性岗位护林员岗位	=	20	个	2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森林资源管护面积3000-5000亩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按时兑付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管护合同签订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兑付率	>=	9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区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及时发现、及时劝止、及时处理、及时报告	>=	90	%	90	5.00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新开发为农村公益性岗位护林员人均月增加资金收入	=	800	元	8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国家级、省级公益林和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得到管护	=	10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权权益人满意度	>=	9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华宁县2022年中央财政第二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500.00	34,500.00	34,5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500.00	34,500.00	34,5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各县根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下达到县的衔接资金中，按照中央衔接资金最高不超过1%、省级衔接资金最高不超过3%的比例安排项目管理费，统筹用于各项目管理，不足部分由各地自筹解决。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规划设计、评审评估、招标监理、检查验收、绩效评价以及资金监管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项目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安排到县区的省、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总额的比例据实列支	<=	1	%	1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遵守执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范围	>=	100	%	100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遵守执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开支管理规定	>=	100	%	100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使用财政扶贫项目管理费的时效性	<=	12	月	12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计划按最高不超过1%比例列据实列支的项目管理金额	<=	3.55	万元	3.55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稳步推进扶贫项目建设、同步拨付扶贫资金提供有力补充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年度脱贫攻坚任务完成，确保贫困群众受益提供保障	=	有效		有效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履行行政职能干部职工满意程度	>=	95	%	100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受益群众满意程度	>=	95	%	100	15.00	15.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